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Netcom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netcomtech.com](http://www.chinanetcomtech.com)內。

##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收益約為222,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下降約267,000港元。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為17,258,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約6,148,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未經審核每股虧損約為0.55港仙。

##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2	122	245	222	489
銷售成本		(177)	(283)	(316)	(593)
毛損		(55)	(38)	(94)	(104)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72	610	1,200	960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265	—	651	—
行政費用		(10,423)	(11,739)	(15,250)	(16,694)
財務成本	4	(1,464)	(5,784)	(3,189)	(8,074)
其他經營費用		(1,826)	(2,128)	(3,719)	(4,222)
除稅前虧損		(12,431)	(19,079)	(20,401)	(28,134)
所得稅抵免	5	984	1,479	1,610	2,306
本期間虧損	6	(11,447)	(17,600)	(18,791)	(25,828)
其他綜合收入／(開支)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184)	29	(662)	332
本期間其他綜合收入／(開支)		(1,184)	29	(662)	332
本期間綜合開支總額		(12,631)	(17,571)	(19,453)	(25,496)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0,837)	(16,396)	(17,258)	(23,406)
非控股權益		(610)	(1,204)	(1,533)	(2,422)
		(11,447)	(17,600)	(18,791)	(25,828)
下列人士應佔綜合					
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529)	(16,381)	(17,671)	(23,230)
非控股權益		(1,102)	(1,190)	(1,782)	(2,266)
		(12,631)	(17,571)	(19,453)	(25,496)
每股虧損	7				
—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0.35)	(0.66)	(0.55)	(0.9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067	1,215
會所債券		115	115
特許經營權		77,192	81,526
		<u>80,374</u>	<u>82,85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851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710	9,770
應收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款項		1,822	2,227
抵押銀行存款		215	2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34,932	78,077
		<u>41,530</u>	<u>90,289</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7,333	7,88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136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款項		210	215
流動稅項負債		—	1
		<u>7,543</u>	<u>8,236</u>
<b>流動資產淨額</b>		<u>33,987</u>	<u>82,05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14,361</u>	<u>164,909</u>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11	41,447	59,633
遞延稅項負債		23,682	27,719
		<u>65,129</u>	<u>87,352</u>
<b>資產淨值</b>		<u>49,232</u>	<u>77,557</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普通股		15,600	15,600
股本—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5,017	5,017
儲備		1,084	27,627
		<u>21,701</u>	<u>48,24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7,531</u>	<u>29,313</u>
非控股權益			
<b>權益總額</b>		<u>49,232</u>	<u>77,557</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認股權證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可換股		外幣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應佔	總計
	股本—普通股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債券儲備	購股權儲備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1,085	7,317	3,286,855	1,740	1	54,771	21,718	120,883	(49)	(3,503,218)	1,103	35,294	36,397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	(23,406)	(23,406)	(2,422)	(25,828)
本期間其他綜合收入	-	-	-	-	-	-	-	176	-	-	176	156	332
本期間綜合收入/(開支)總額	-	-	-	-	-	-	-	176	-	(23,406)	(23,230)	(2,266)	(25,496)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	-	-	-	-	-	7,463	-	-	-	7,463	-	7,463
行使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2,300	(2,300)	-	-	-	-	-	-	-	-	-	-	-
發行新普通股	2,215	-	63,349	-	-	-	-	-	-	-	65,564	-	65,564
發行新普通股應佔之交易成本	-	-	(2,201)	-	-	-	-	-	-	-	(2,201)	-	(2,201)
於購股權失效時撥回儲備	-	-	-	(1,740)	-	-	-	-	-	1,740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5,600	5,017	3,348,003	-	1	54,771	29,181	121,059	(49)	(3,524,884)	48,699	33,028	81,7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資本贖回儲備	可換股		外幣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應佔	總計
	股本—普通股	不可贖回優先股			債券權益儲備	購股權儲備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5,600	5,017	3,348,003	1	29,735	32,722	118,256	(49)	(3,501,041)	48,244	29,313	77,557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17,258)	(17,258)	(1,533)	(18,791)
本期間其他綜合收入	-	-	-	-	-	-	(413)	-	-	(413)	(249)	(662)
本期間綜合開支總額	-	-	-	-	-	-	(413)	-	(17,258)	(17,671)	(1,782)	(19,453)
確認以股權結算 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	-	-	-	-	4,061	-	-	-	4,061	-	4,061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	-	(15,824)	-	-	-	464	(15,360)	-	(15,360)
可換股債券有關之遞延稅項	-	-	-	-	2,427	-	-	-	-	2,427	-	2,42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15,600	5,017	3,348,003	1	16,338	36,783	117,843	(49)	(3,517,835)	21,701	27,531	49,232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4,859)	(10,711)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2,288)	(1,57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36,084)</u>	<u>63,363</u>
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增加淨額	(43,231)	51,07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78,077	61,790
匯率變動淨影響	<u>86</u>	<u>6</u>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u><u>34,932</u></u>	<u><u>112,872</u></u>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u>34,932</u></u>	<u><u>112,872</u></u>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之影響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他有關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而編製。其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於本中期期內，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於本期內及過往期間之會計政策及所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正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準則的影響，但仍未指出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須涵括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由於本集團更改其可呈報分類組成，故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僅呈列一個經營分類，原因為本集團側重於其彩票業務且買賣電腦硬件及軟件分類並無錄得業績。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買賣電腦硬件及軟件之分類資料並無呈列作比較用途。

## 2. 收益

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銷售彩票設備	39	-	39	-
就彩票系統及彩票大廳 提供管理、市場推廣及 營運服務	83	245	183	489
	<u>122</u>	<u>245</u>	<u>222</u>	<u>489</u>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類乃根據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值之資料釐定。

主要經營決策者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申報、評估表現及分配本集團之整體資源，原因為所有本集團之業務被視為主要取決於彩票業務—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開發電腦軟件、硬件及應用系統、銷售自主開發之技術或成果、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以及開發中國博彩市場及在此提供營運系統之表現。因此，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僅有一個經營分類。就此而言，並無呈列分類資料。

有關分類資料之額外披露並無披露，原因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與根據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一致之資料評估所確定唯一經營分類之表現。

分類業績總額相當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所示之年內全面開支總額，而分類資產總額及分類負債總額相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之總資產及總負債。

### 4.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	<u>1,464</u>	<u>5,784</u>	<u>3,189</u>	<u>8,074</u>

### 5. 所得稅抵免

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遞延稅項	<u>(984)</u>	<u>(1,479)</u>	<u>(1,610)</u>	<u>(2,306)</u>

上述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由於上述兩個期間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現行稅法，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

## 6 本期間虧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乃經(計入)/扣除 下列各項後得出：				
計入：				
銀行利息收入	(5)	(362)	(15)	(712)
外匯收益淨額	-	(499)	-	(184)
扣除：				
核數師酬金	271	225	504	450
僱員福利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956	881	1,677	1,732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 付款	406	-	406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	40	96	111
董事酬金	1,722	1,726	3,445	3,452
總員工成本	3,153	2,647	5,624	5,295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 之已付最低租金	737	347	1,107	735
外匯虧損淨額	184	-	6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5	173	318	246
有關授予顧問購股權之開支 (計入行政開支)	3,655	7,463	3,655	7,463
特許經營權攤銷(計入其他經營 費用)	1,826	2,128	3,719	4,222

## 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10,837)	(16,396)	(17,258)	(23,406)

##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3,120,035</u>	<u>2,494,508</u>	<u>3,120,035</u>	<u>2,356,538</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潛在普通股、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及可換股債券獲行使，原因為有關行使及兌換具有反攤薄影響。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賬面淨值，期／年初	1,215	1,897
添置	2,303	9
出售	-	-
折舊	(318)	(613)
匯兌差額影響	(133)	(78)
賬面淨值，期／年終	<u>3,067</u>	<u>1,215</u>
成本	7,443	5,132
累計折舊	(4,376)	(3,917)
賬面淨值，期／年終	<u>3,067</u>	<u>1,215</u>

## 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073	1,39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37	10,378
減：呆賬撥備	(2,000)	(2,0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3,710</u>	<u>9,770</u>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	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42	7,688
應計薪酬及其他實物福利	287	192
	<u>7,333</u>	<u>7,884</u>

於報告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超過180日	<u>4</u>	<u>4</u>

## 11. 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本公司向本公司主要股東、主席兼執行董事梁毅文先生提早贖回合共30,070,000份可換股債券股，總代價為36,084,000港元。贖回金額與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總賬面值之差額約651,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及約464,000港元已計入累計虧損。

## 12. 公平值計量

除下表所詳述者外，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公平值 千港元
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	<u>41,447</u>	<u>40,334</u>

### 13.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期內與有關連人士擁有以下重大交易：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之酬金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短期福利	<b>1,713</b>	1,717	<b>3,427</b>	3,434
終止僱用後福利	<b>9</b>	9	<b>18</b>	18
	<u><b>1,722</b></u>	<u>1,726</u>	<u><b>3,445</b></u>	<u>3,452</u>

### 14.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根據國家「十三五」發展規劃綱要及《體育產業發展「十三五」規則》，本集團在鞏固完善原有的中國彩票業務基礎上，其技術團隊正積極研發4G智能手錶的相關工作。

### 汪博士職務之終止

汪欣博士(「汪博士」)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技術執行官(「首席技術執行官」)，負責本集團的可穿戴智能醫療設備的開發及研製(「委任」)。有關委任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佈內。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本集團根據與汪博士所訂立之僱傭合約(「該合約」)終止了汪博士擔任首席技術執行官之職務及該合約。

### 與海南新生之合作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深圳高榮財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高榮」)與獨立第三方海南新生中彩科技有限公司(「海南新生」)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

訂約各方同意就於海南省發展KTV彩票銷售及相關增值服務之業務進行合作。海南新生須負責安排就於海南省透過KTV渠道銷售體育彩票與海南省體育彩票管理中心訂立協議。深圳高榮須負責為KTV彩票銷售提供技術平台、其他相關技術及文檔支持。此外，深圳高榮須負責推廣KTV渠道彩票銷售並支付KTV渠道合作夥伴在彩票銷售中產生的相關費用。收入的分配方式將於訂約各方訂立正式合作協議時確認。諒解備忘錄將於訂立正式合作協議時屆滿。

海南新生為中國海南省的一間專業彩票運營公司，與海南省體育彩票管理中心有悠久的合作歷史。鑒於深圳高榮已與全球最大的KTV技術、平台及歌曲版權供應商北京雷石世紀科技有限公司簽訂在在中國KTV場所銷售中國彩票合作合同，董事認為，合作事項與本集團發展其彩票業務的策略一致，且有益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作為整體）。董事認為，諒解備忘錄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合作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合作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之公佈內。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222,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下降約26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就彩票系統及彩票大廳提供管理、市場推廣及營運服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約6,148,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抵押銀行存款）約為34,93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約78,077,000港元）。大部份銀行結餘以港元為單位，並存放作短期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總資產約121,90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約173,145,000港元），以及錄得未經審核總負債約72,67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約95,588,000港元）。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3,120,035,049股普通股（「股份」，各自為一股「股份」）（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20,035,049股股份）。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附屬公司收購或出售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附屬公司收購或出售。

##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之資料主要針對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服務之類型。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設定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具體如下：

彩票業務 — 該分部指在中國開發電腦軟件、硬件及應用系統、售賣自主開發之技術或成果、提供相關技術諮詢服務，以及為中國博彩市場開發及提供營運系統。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42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62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295,000港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激勵購股權計劃所界定之合資格參與者並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給予獎勵。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取得公司信用卡服務而將定期存款約215,000港元作抵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5,000港元)。

## 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購入重大資本資產之具體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新業務發展機遇，尤其是於中國發展彩票之商機。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借款總額約41,44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9,633,000港元)及權益總額約49,23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7,557,000港元)計算，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84%(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7%)。



##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臨之匯率風險極小，因集團公司通常以其自身之功能貨幣持有其大多數金融資產／負債。目前，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惟管理層不斷監察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前景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將根據國家的經濟發展規劃，不斷物色新的投資機會，務求為股東帶來投資回報。

## 其他資料

###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提早贖回部分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向梁毅文先生(「梁先生」)發行之本金總額為797,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其中本金總額為約10,08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日，本公司提早贖回部分本金總額為約15,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提早贖回部分本金總額為約11,004,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 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本公司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每股0.105港元的行使價認購合共100,000,000股新股份。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之公佈。

### 公司秘書變更

黃嘉邦先生已呈辭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職務，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而王震傑先生已替代黃嘉邦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起生效(「公司秘書變更」)。公司秘書變更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佈。

## 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入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股本 衍生工具	合計	佔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附註8)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梁先生	906,335,000 (附註1)	294,880 (附註1及2)	1,060,013,333 (附註3、4及5)	1,966,643,213	63.03%
武衛華女士 (「武女士」)	-	-	22,000,000 (附註6及7)	22,000,000	0.71%

附註：

- 由於二零一二年股份合併(定義見下文)，該等股份已作出調整。
- 該等股份由梁先生全資及實益擁有的迅佳投資有限公司(「迅佳」)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梁先生被視為持有迅佳所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
- 該等股本衍生工具包括行使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附帶之換股權時將予發行之56,68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配發及發行之1,003,333,333股可換股優先股(定義見下文)。
-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按換股價每股0.240港元向梁先生發行本金總額為797,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於悉數兌換可換股債券後，梁先生將獲發行最多3,322,916,666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數68,016,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仍未獲兌換。由於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起將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五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合併股份(「二零一二年股份合併」)，相關換股價由每股0.240港元調整為每股1.200港元，而未兌換可換股債券項下將予以發行之股份數目由本公司股本中283,4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調整為56,680,000股合併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權益構成董事於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之好倉。

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可換股優先股0.600港元向梁先生配發及發行1,563,333,333股可換股優先股(「可換股優先股」)，以將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向梁先生發行之承付票據(作為收購寶光有限公司全部股本權益之部份代價)欠付梁先生之未償還金額約938,000,000港元資本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權益構成董事於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之好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003,333,333股已配發及發行可換股優先股尚未兌換。
6.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武女士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以每股0.1328港元的行使價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5港元的股份。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期間行使。由於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兩股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合併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生效，相關認購價由每股合併股份0.1328港元調整為每股合併股份0.2656港元，而根據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發行的合併股份數目由20,000,000股股份調整為10,000,000股合併股份。由於進行二零一二年股份合併，相關認購價由每股股份0.2656港元進一步調整為每股股份1.3280港元，而根據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由10,000,000股合併股份調整為2,00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權益構成董事於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之好倉。
7.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武女士根據購股權計劃進一步獲授購股權，以每股0.280港元的行使價認購合共20,00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期間行使。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權益構成董事於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之好倉。
8. 該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3,120,035,049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交易必守標準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其權益載於本公佈「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或公司告知，彼等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披露之其他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取代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十九日採納之原有購股權計劃，並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九日、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更新其授出購股權之10%一般限額。購股權計劃之主要目的為激勵購股權計劃所界定之合資格參與者並就彼等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給予獎勵。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期內購股權之變動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取消/已沒收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其他參與者	二零零七年 七月九日	1.425*	二零零七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9,600,000*	-	-	-	9,600,000*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二日	2.03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8,200,000*	-	-	-	8,200,000*	
	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日	1.328*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7,200,000*	-	-	-	7,200,000*	
	二零一三年 十月十日	0.087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16,000,000	-	-	-	16,000,00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五日	0.364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32,000,000	-	-	-	32,000,00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六日	0.365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2,700,000	-	-	-	2,700,000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七日	0.290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66,000,000	-	-	-	66,000,000	
	二零一五年 六月四日	0.270	二零一五年六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10,000,000	-	-	-	10,000,000	
	二零一六年 五月六日	0.105	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	100,000,000	-	-	100,000,000	
	董事 — 王女士	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日	1.328*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一四年 七月十日	0.280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至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20,000,000	-	-	-	20,000,000

\* 由於二零一二年股份合併，已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已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授出100,000,000份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105港元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公佈「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兩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佈日期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擁有任何權利，以購入本公司或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定義之任何相聯法團之證券或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書面制定職權範圍。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鉉紅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蔡偉倫先生及齊紀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認為有關報表乃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要求，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標準之企業管治以加強本集團之透明度及保護股東之權益。

於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回顧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情況除外：

### 主席與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加以區分，不能由同一人兼任。

目前，董事會主席(「主席」)一職由梁先生擔任，彼具備卓越領導才能，且熟知本集團業務知識。董事會相信，讓梁先生出任主席可為本公司帶來強而貫徹之領導，以及實際高效地策劃及執行商業決定及策略，並確保為股東帶來利益。

儘管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尚未獲委任，本公司之整體管理工作由梁先生及武女士負責，彼等均對本集團業務擁有豐富經驗。彼等各自之專業領域有助提升本集團之整體發展及業務策略。

本公司仍在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行政總裁之空缺，使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其條款不比交易必守標準寬鬆之行為守則(「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不知悉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董事有違反交易必守標準及守則。

##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間，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任何重大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毅文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及武衛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偉倫先生、齊紀先生及鉉紅女士。